

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3號
承辦人：葉小姐
電話：02-2965-8130
電子信箱：ppsscdimp032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全國校長協吳字第10700000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7學年中小學初任校長職前輔導實施計畫(0000016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與本會合作辦理107學年度初任校長職前輔導實施計畫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107年3月2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70046768號函，委託本會辦理「中小學校長專業支持系統建構與發展實施計畫」。
- 二、本計畫由新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主辦，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協辦。
- 三、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協助轉知107學年度初任校長踴躍參加，並請惠予同意公(差)假出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(含附件)、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(含附件)



理事長 吳錦章

